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關於全資子公司康希諾生物(上海)有限公司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諾(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2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
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方：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希诺科技”或“被担保人”），系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希诺”）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希诺”）的控股子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9,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康希诺尚未对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4、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实际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和总体发展规划，康希诺科技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9,000万元，期限为10年。上海康希诺拟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8月18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860号10幢

法定代表人：DONGXU QIU（邱东旭）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外）；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康希诺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希诺的持股比例为95.42%，上海千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股比例为4.58%。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653.69	42,823.55
负债总额	1,058.70	3,429.79
净资产	17,594.99	39,393.76
项目	2021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486.65
净利润	-411.30	-1,919.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1.30	-1,921.19

注：以上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康希诺科技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康希诺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 2、保证人：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
-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9,000万元。

截至目前，上海康希诺尚未就对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实际业务发生时，关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上海康希诺与债权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康希诺科技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康希诺科技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障其正常生产经营和研发需要。本次被担保人康希诺科技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康希诺科技少数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主要系基于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性以及少数股东无明显提供担保的必要性等因素考虑，因此本次担保由上海康希诺提

供超出比例担保，少数股东没有按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事项是综合考虑康希诺科技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康希诺科技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科技提供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含本次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或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七、上网公告附件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